

#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电计量检测（武汉）有限公司购买定制厂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广电计量”）经营发展需要，同意武汉广电计量购买定制厂房建设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公司、武汉广电计量与武汉联东金泽实业有限公司将签署《销售认购书》，总价款为229,712,500元（最终款项以《销售认购书》标定的单价3,995元/平方米乘以厂房及地下车库实测面积计算结果为准）。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广电计量检测（武汉）有限公司购买定制厂房的议案》。本项目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
2. 地块位置：武汉市洪山区青菱都市工业园青菱大道与杨林二路交汇处，联东U谷—洪山生态科技工业产业园项目二期
3. 地块面积：约21,851.28平方米（32.78亩）
4. 土地性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用地）
5. 使用期限：2019年01月17日起至2069年01月16日止。
6. 建筑面积：约57,500平方米

## 二、项目资金来源

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 三、交易对手方介绍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1MA4KWY7L67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于凤田
4.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5. 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3 日
6. 住所：洪山区青菱乡南郊路与杨林二路交汇处都市工业园 QL001
7. 经营范围：自有房屋买卖、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电子、通信自动控制技术研发生产；电子元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北京联东金泰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东兴腾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武汉联东金泽实业有限公司 99.00%和 1%股权。

## 四、销售认购书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销售认购书尚未签署。）

出卖方（甲方）：武汉联东金泽实业有限公司

认购方（乙方）：广电计量检测（武汉）有限公司

第三方（丙方）：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乙方在甲方建设项目总体建筑规划条件下，就土地上拟建的房屋的功能布局、户型结构等方面提出特别条件，甲方在行政审批及规划许可的范围内依照乙方提出的条件和要求进行定制厂房开发建设。

2. 乙方向甲方认购厂房及地下车库共计 5 栋楼及地下车库，地块面积约为 21,851.28 平方米，该定制区域位于联东 U 谷 洪山生态科技工业产业园东南角，青菱大道与杨林二路交汇处，预计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 57,500 平方米。面积如有变化，甲乙双方同意在签署预售合同时予以变更，最终以房产实测面积为准。

3. 厂房及地下车库的认购单价为人民币 3,995 元/平米，总价款预计为人民币 229,712,500 元，大写：贰亿贰仟玖佰柒拾壹万贰仟伍佰元整(含增值税)。乙方所

认购该厂房及地下车库的单价以本认购书标定的价格为准，总价款以单价乘以最终房产实测面积计算结果为准。该总价款不包含如因地下车库办理产权证需要补交的土地出让金等费用，如需补交，由乙方承担。

4. 乙方于签署本认购书时不支付任何购房价款，甲方按照乙方提出的条件进行工程规划办理及相应的定制房屋开发建设。预计建设时间为2年3个月，自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起进行计算。

5. 厂房分两批办理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取得预售许可证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分别就每栋楼分层（以分层符合当地文件为前提）签订房屋预售合同，按照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房款。

6. 付款整体安排：

（1）第一批预售许可证取得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对应预售合同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20%；如对应预售合同金额之和低于总价款20%时，则全额支付对应预售合同总价款，差额在第二批中补足；

（2）第二批预售许可证取得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对应预售合同向甲方支付至总价款的70%；

（3）厂房封顶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对应预售合同向甲方支付至总价款的80%；

（4）厂房外墙施工形象进度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对应预售合同向甲方支付至总价款的85%；

（5）厂房及地下车库全部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后并发出交房通知之日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至总价款的100%；

（6）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总价款3%的保函，保函期限为竣工验收备案证明到首次登记期间。

如乙方逾期支付任意一笔房价款的，乙方应自应付房价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每日0.02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总房价款的5%。一次逾期超过30日或者多次逾期累计超过90日的，甲方可解除预售合同，并按照预售合同总房价款的5%收取解约违约金。

7. 所有房屋预售合同均需要进行网签及备案，一律使用主管部门公布的最新有效版本，双方就网签合同签订补充协议。每份预售合同的具体付款进度按照上

述付款整体安排进行明确。届时，房屋预售合同如存在个别条款因与客观情况事实不符无法适用的情况，双方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进行个别完善。

8. 甲方按照正常进度取得房屋预售许可证以后，书面通知乙方签订厂房预售合同。乙方收到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签订预售合同。若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时间与甲方签订所有厂房预售合同的，乙方需要向甲方支付数额为总价款 50% 的建造成本。甲方有权立即向银行主张见索即付保函（本销售认购书签订后，由第三方就此项支付责任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保函，保函的受益人为甲方）。

9. 若因甲方原因无法在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20 个月内取得所有房屋预售许可证（配套用房除外），甲方按乙方全部已付款 0.025%/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 履约保函：

（1）保函开具时间：本认购书签订后 15 日内丙方向甲方开具保函。

（2）履约保函起止期限：保函开具之日起至第二批预售许可证取得后且甲方收到总价款的 70% 之日止，保函的累计期限不超过三年。

（3）因银行受理保函申请业务对起止期限有明确日期要求时，友好协商具体的开具方式及批次。

（4）保函担保金额：为总价款的 50% 即 114,856,250 元。

（5）如丙方未能按期提供保函的，甲方的建设时间可以相应顺延。

## 五、项目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湖北省拥有完整的工业体系，在积极拓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同时，对配套所需的各类检测认证服务有着极大的需求。武汉广电计量业务规模近年快速发展，因场地限制导致的产能受限已成为其发展瓶颈，当前生产场所已不能满足武汉广电计量长期稳定经营发展的需要。通过建设广电计量华中（武汉）检测基地，武汉广电计量可获得支撑企业经营可持续发展的生产场所，提升“一站式”服务体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华中区域的竞争优势。

##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销售认购书。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